

七、沉默

艾雯

來這岑寂的山裏，轉瞬已圓月三度了。這九十多個日子，就像一陣微風掠過渺茫的時間的大野；那麼輕微而虛幻的消失了，儘管到處進行著慘烈的戰爭，而被隔絕在這僻遠的小山村裏，生活是平靜的，平靜得有如古井裏的死水，只有沉默的苦酒，一滴又一滴地注進生命的杯子，近年來，我已呷慣了這一份並不可口的飲品，每當我獨坐山莽或佇立澗畔，就彷彿覺得我與繁囂的人世隔絕了，又恍惚是人群遺棄了我，於是我哀默地飲下了大量的苦汁，讓那份重量鎮壓著活躍的年輕的心靈……。

在日月的輪轉中，貧瘠的山村裏唯一的點綴——山麓酡紅的杜鵑凋零了，路畔芳冽的野薔薇亦杳然謝世，連藉以憑弔的殘瓣零蕊，都已無從尋覓，昨日尚是紅嫣白潔，今天就香消玉殞。朋友，時間是怎樣的摧殘著繁榮，盜竊著青春！在這一串時日裏，誰又知它給我們增減了些什麼呢？記得荷累斯曾這麼說過：「當我們談話的時候，可妒羨的時光悄然過去了，今天是你自己的，明天也許就不是你的了。」你也許會說這句話太過火了一點，它也曾帶來了新生，茁壯了幼嫩……但它畢竟是可懼的，當你稍一鬆懈，它便會偷偷地從你這裏竊去了一切。

幸福的人往往藉友朋間摯誠的談心來排遣寂寞，藉歡悅的娛樂來舒散為工作困繫的身心；然而，住山村裏的人是沒有這福份的。煩悶時，我只有拖著螢子的身影，蹣跚地在山林間漫步著。「超人」尼采曾把孤獨的散步，列為人生三樂之一，那麼能夠領略這份「樂」的，究竟是幸還是不幸呢？

如果說人生僅需空氣及一個寂靜的、可以躲避醜惡現實的環境為滿足，那麼山村將是最合適的生活地點。記得在城市時，除了極偶然的幾次遠足外，人是完全與自然隔絕了，整日價在煤煙中呼吸，在灰塵裏生活；你說出去走走吧，擠擠攘攘的人群與混雜著汗臭油味的空氣，也不見得就能寬舒你的心胸。可是在這兒就不同了，有高曠的丘陵，有迂迴的山徑，有錯綜的阡陌……清晨，你可以踏著草端似蚌殼裏才孕出來的珍珠般晶瑩的露水，緩步上寧靜的山崗；樹木都在清新的空氣裏輕輕地呼吸著，散佈著沁甜芳冽的氣息，大地平靜而安詳，有如一個酣眠中的少女，一會兒，朝陽酡紅著臉，從森鬱的山嶺後羞怯的顯露出來，一切都給抹上了一層稚鵝的茸毛般嫩黃的光輝。大地甦醒了；千百種鳥在樹梢唱出她們的讚美，那聲音就像春天映著陽光的溪水。田塍上，三兩個農夫披著柔和的陽光，正把耕牛趕向田裏……一天就這樣開始了，傍晚，你可以看到如火般璀璨絢麗的晚霞，燃紅了半邊天壁，從山腰湧起一片朦朧的暮靄，逐漸吞沒了峰巒、林木、村舍……蔚藍的碧空顯得更深邃而神秘了。

八、燈光依舊亮

廖輝英

六歲時，我坐在父親腳踏車的前桿上，被從海口的外婆家載回烏日老家。夜空如水，田野曠寥，長期跋涉到村子口，我早已睡眼矇矓，頻頻打盹。可是當車子小心翼翼駛在田埂路上，遠遠望見自家窗口兩盞暈黃的燈光時，我突然雀躍起來，因為燈光亮著，母親在家！那兩盞舊式燈泡，愉快的昭告我這離家一個暑假的孩子：妳回來了，我們都在等妳！

二十年後，我因病開刀。當年忠孝東路上猶未有今日大樓櫛比鱗次的盛況，建物上面的天空線，高低玲瓏烘托出來的，是一片灰濛濛的天空。我斜斜躺在十樓臨窗的病床上，正像那陣子的大部分時日一樣，我的心漾滿灰撲撲的低調，孤獨的目注著冬日午後，一點一滴的消逝。

開刀後的劇痛早已消失，然而時當青春年少，我的事業爬升到某一個峰頭上去；愛情友誼，一切如意……我竟然躺在這裡！割去了某個重要器官！而那些愛我我愛的人，卻活躍在我企及不到的地方！

當窗外的燈，一盞一盞亮起時，淒冷的冬日黃昏似也被緩緩的烘暖了。我凝視著一盞盞或遠或近的燈，想像那後面的某種溫暖：那是「家」嗎？那是使男人願意拚命、女人願意奉獻的家嗎？那是，當黃昏來臨時，張羅起一桌熱騰騰的飯菜，亮起一屋子等待的燈光，對那奔波的遊子大聲招呼著「歡迎歸來」的家嗎？

二十六歲的那個黃昏，「家」的意象，給我那孤獨而特殊的旅次，某種溫暖而有力的鼓舞。那以後的許多年間，我像許多青、壯年般，拚鬥奔波。婚前回家，無論早晚，我知道燈光亮著，母親在家，那使人願意愉悅的啟門而入；婚後成家，我每每在忙碌過後，匆匆趕回，為的是要為丈夫孩子，亮起一盞等待的燈光，張羅起未必豐盛，卻十分新鮮的飯菜。我喜歡聽回家的人那熟悉的開門、翻信箱、上樓的種種聲音，我更喜歡聽稚兒被奶媽用小車車推到窗下，焦急而甜蜜的喚著「媽媽——媽媽——」。

只有女人，才有這個權利，只有母親，才有如此幸福吧？

我喜歡做個獨立自主，能決定自己人生、事業與婚姻的女人，可是，那樣的女人，並不表示同時可以卸下家庭和母親的責任，相反的，因為是凡事對自己負責的人，所以更應該為自己的選擇付出尊重、責任和努力。

九、散步

孟東籬

似乎我生活中的一切都跟「散」脫不了關係。其中之一，是散步。

早晨起來，第一件事，我幾乎就是「衝」出所睡的房子，到那更開闊的，沒有遮攔、沒有屋頂的地方去散步。我這散步，是頗為講究的：要有些燈光、有些樹木、有些人氣，卻又不要有多少人；要有文明的溫暖，卻又不要有多少文明的噪音與垃圾；要有花朵，有鳥唱，有清明的天，而不要老是寒風濕雨；要我夜裡不睡時可以出來散步，清晨早起時也可以出來散步。總之，是要一個擺著的好地方，我隨時要出來就出來，我隨時要進去就走進去的這麼一個可以供我優游的地方。

散步，對我來說，真是生活中至為重要的要素。沒有它，我的生活立刻會失去調節。散步，就像長江的洞庭湖一樣，是調節我的長江水的。當我鬱積的時候，我可以向那裡排洩，當我不足的時候，我可以從那裡獲取。

以前，我是常有鬱積的；當我有鬱積的時候，我就去散步，像那長江流入洞庭湖一樣，在那裡優游，在那裡婉轉，在那裡清洗，在那裡沈澱雜質，到後來，雜質沈澱了，清洗乾淨了，像一條素絲一樣，回到我住處，回到我生活的長江中，去過我的生活，去做我的人。

我相信，我是一條特別容易污染、特別容易混濁的水，必須常常沈澱，常常釐清。否則我就見不到清明，而見不到清明，就見不到我自己。見不到我自己，我就會過得渾渾噩噩，「莫名其妙」；而渾渾噩噩，莫名其妙的生活，會使我過得很不快樂。而我不快樂，我身邊的人，我家裡的人也會變得不快樂。

散步不但清滌我的心，而且會滋潤我，給我許多富富裕裕的東西。

當我散步而沈靜下來的時候，會感到生命的舒泰，做為一個人的好；會看到樹枝樹葉的真正的美——這些美，在你匆忙走過的時候，是不會注意到的，是不會看出來，領會出來的——會真正聽到鳥兒歌唱的好聽，會真正看到天藍的美好，看到樹梢在藍天的襯托下的搖動，會真正看到每一朵花真是活的；在這種心情中，許多你體會不到的道理和意義，妳會體會到，而這些體會會跟著一種「妙喜」。